

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马鞍山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南路123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零一八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一、受托管理的债券概况.....	3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3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4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5
五、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6
六、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8
七、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0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0
九、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0
十、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4

一、受托管理的债券概况

报告期内，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为“16现牧债”和“17现牧01”，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项目	16 现牧债	17 现牧 01
债券名称	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6〕1430 号，不超过 20 亿元	证监许可〔2016〕1430 号，不超过 20 亿元
债券期限	3 年	2+1
发行规模	2.5 亿元	8.0 亿元
债券利率	5.30%	5.49%
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8 月 12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无	无
发行时信用级别	AA	AA
跟踪评级情况	主体信用等级 AA 级，“16 现牧债”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稳定*	主体信用等级 AA 级，“17 现牧 01”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稳定*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6 日出具了编号为【新世纪跟踪[2018]100418】的跟踪评级报告。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

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是一家专门从事奶牛养殖和牛奶生产的企业。经营范围包括奶牛养殖、销售（包括生产和销售生牛奶，不含种牛）；饲料加工、种植、收购；有机肥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和佣金代理。主要产品有：原奶、常温纯牛奶、2 小时鲜牛奶、各类型酸奶等。

2017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48.06 亿元，其中原奶销售收入 41.19 亿元，品牌奶销售收入 6.65 亿元，其他业务收入 0.22 亿元。目前国内消费市场依旧低迷，加之进口液态奶冲击及复原乳大量涌入市场，国内奶价仍然在低位徘徊，受此影响，2017 年发行人净亏损达 9.88 亿元（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奶牛）公允价值损失达 8.68 亿元），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经营风险。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数据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8）第 P01699 号审计报告。2017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 48.06 亿元，较 2016 年度小幅下降，降幅为 2.30%。受奶价低位徘徊及发行人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影响，2017 年度净利润亏损达 9.88 亿元（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奶牛）公允价值损失达 8.68 亿元），超过上年末净资产（2016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72.54 亿元）的 10%。

截至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共计提坏账准备 495,167,484.37 元，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488,489,438.88 元，主要原因是：2017 年 6 月，发行人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牛”）及其附属子公司（以下简称“蒙牛集团”）订立框架供应及加工协议，约定发行人向蒙牛集团出售品牌奶产品。与此同时，发行人停止与其他主要经销商的直接合作。考虑到发行人对该等经销商有人民币 1,069,542,615.26 元的应收账款，其中 989,032,511.61 元已经超出账期并且发行人将不再与该等经销商直接

交易，管理层预期该部分应收账款将不会全额偿还，综合考虑该笔应收账款的担保情况及回收可行性，发行人就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488,489,438.88元。

表：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末	2016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流动资产合计	260,738.58	350,333.66	-25.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0,717.79	1,395,213.61	-1.76%
资产总计	1,631,456.37	1,745,547.27	-6.54%
流动负债合计	608,853.48	690,767.95	-11.8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5,329.86	329,347.32	17.00%
负债合计	994,183.34	1,020,115.27	-2.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7,273.04	725,432.00	-12.15%
营业收入	480,571.10	491,896.47	-2.30%
营业利润	-98,173.62	-100,410.98	-2.23%
利润总额	-98,797.88	-96,611.24	2.26%
净利润	-98,795.22	-96,661.65	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16.20	115,669.89	-53.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81.02	-103,191.63	-1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7.27	23,751.33	-22.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47.55	36,229.59	-147.05%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30号）核准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或偿还债务。

“16 现牧债”发行金额 2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87.50 万元。报告期内，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17,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7,887.5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受托管理人获取了发行人监管账户对账单等材料支持。发行人“16 现牧债”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17 现牧 01”发行金额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79,640 万元。报告期内，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其中 56,0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23,64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受托管理人获取了发行人监管账户对账单等材料支持。发行人“17 现牧 01”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16 现牧债”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于 2016 年 7 月 4 日签订《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开立的唯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 8112301013000064089，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16 现牧债”募集资金共计 2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887.50 万元，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划转，目前募集资金已提取完毕。

发行人“17 现牧 01”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发行，继续沿用发行人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开立的唯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户 8112301013000064089，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17 现牧 01”募集资金共计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79,640 万元，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划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划转，目前募集资金已提取完毕。

五、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为了保证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指定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账户实行专户管理。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本期债券当期付息日/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发行人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专项账户。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3、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公司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十五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4、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5、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公司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6、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本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偿债保障措施

“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偿债保障措施详见“五、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中的描述。

2、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在监管银行设定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发行人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做了相关安排，以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保障了投资者的利益。

(2)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报告期内并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3)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已在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报告期内不涉及利息和到期本金的偿付。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十五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4) 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做了相关安排，以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保障了投资者的利益。

(5)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了受托管理职责。

(6)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对本期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偿债保障措施均得到有效执行。

(二) “16 现牧债”和“17 现牧 01”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本息偿付安排

“16 现牧债”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16 年 8 月 12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8 月 12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8 月 12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7 现牧 01”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自 2017 年 3 月 28 日开始计息，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3 月 28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2018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8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2、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及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在还本付息前了解发行人资金准备情况，提醒发行人做好付息准备，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和 2017 年 8 月 12 日按时完成利息偿付。

七、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相关义务。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7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九、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表：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序号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1	股东股权被收购	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将向 Success Dairy II Limited 以每股 1.94 港元的价格收购相当于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 16.7% 的股权，交易总金额约 18.73 亿港元。此交易完成后，中国蒙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于 2017 年 1 月 9 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收购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

		牛乳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士预计将合计持有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 39.9% 的股份。		公司已发行股份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1 月 9 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	股东股权被收购及盈利警告	2017 年 2 月 7 日，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及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发布联合公告，买卖协议已于 2017 年 2 月 7 日落实，蒙牛及其一致行动人士实益拥有合共 2,313,368,750 股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占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已发行股本约 37.7%。2017 年 2 月 6 日，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公布《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盈利警告》，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预计 2016 年度净亏损将不少于 6 亿元人民币。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于 2017 年 2 月 9 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收购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的进展及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盈利预警公告》； 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2 月 9 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3	股东股权被收购	截至 2017 年 3 月 21 日下午四点，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收购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及注销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所有尚未行使购股权要约已截止，1,442,400,662 股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已接受要约，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士将持有共计 3,755,769,412 股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相当于 2017 年 3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收购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最新进展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

		月 21 日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1.3%)。		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第五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4	母公司控股股东变更	2017 年 3 月 21 日，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在深交所联合发布公告：截至 2017 年 3 月 21 日下午四点，要约已截止，1,442,400,662 股，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已接受要约，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士将持有共计 3,755,769,412 股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相当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1.3%)。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母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第六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5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原董事孙玉刚已递交辞职，现代牧业股东授权代表人高丽娜签署《董事委派书》，免去孙玉刚的董事职务，委派高丽娜为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委派韩春林、董先理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5 月 3 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第七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	盈利警告	现代牧业母公司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发布《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盈利警告》，预计 2017 年上半年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权益持有人应占综合亏损净额不少于人民币 5 亿元。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盈利警告的公告》；受托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披露《关于现代

				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的第八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7	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2017年1-6月，现代牧业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达5.13亿元，占现代牧业上年末净资产(2016年末现代牧业经审计的净资产规模为50.57亿元)的10.14%，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受此影响，2017年1-6月，现代牧业净利润亏损金额达7.02亿元。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人已于2017年8月29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已于2017年8月31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的第九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8	收购重要子公司	现代牧业以新增注册资本23,182.5231万元作为对价分别收购Asia Dairy Trading and Holdings Limited、Asia Dairy Trading and Holdings II Limited各自持有的现代牧业（商河）有限公司50%的股权。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已于2017年10月24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现代牧业（商河）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已于2017年10月30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的第十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9	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2017年1-9月，现代牧业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达6.98亿元，占现代牧业上年末净资产(2016年末现代牧业经审计的净资产规模为50.57亿元)的13.81%，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受此影响，2017年1-9月，现代牧	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	发行已于2017年10月24日披露《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的公告》；

		业净利润亏损金额达 7.28 亿元。		受托管理人已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披露《关于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第十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	--------------------	--	--

十、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品牌奶业务组成合资公司

2018年3月2日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召开股东特别大会，决议通过发行人同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现代牧业（蚌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和《现代牧业（肥东）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以上两份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发行人将持有的现代牧业（蚌埠）有限公司50%的股权及现代牧业（肥东）有限公司50%的股权转让给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出售、转让的标的公司现代牧业（蚌埠）有限公司及现代牧业（肥东）有限公司均为发行人负责乳制品加工（品牌奶业务）的子公司，不负责奶牛养殖和原料奶生产业务。本次资产出售、转让事项完成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将发生变化，品牌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将较大幅度下降。

（二）“16现牧债”和“17现牧01”暂停上市交易

发行人于2018年5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2018〕59号）和《关于对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2018〕60号）。发行人2016年度、2017年度经营业绩出现连续亏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2018年5月11日起，暂停“16现牧债”和“17现牧01”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发行人于2018年6月21日披露了《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为“16现牧停”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和《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为“17现牧停”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同意自2018年6月27日起为“16现牧停”和“17现牧停”提供转让服务。“16现牧停”和“17现牧停”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转让，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其他任何场所交易。

(此页无正文，为《现代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